

##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交易品种	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铜和铝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5,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5,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交易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九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 特别风险提示

控股子公司仅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资为目的。但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价格波动风险、资金风险、内部控制风险等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电力装备制造企业，控股子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铜和铝，铜、铝价格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为保障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避免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产生影响，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控股子公司2026年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 （二）交易金额

2026 年度内，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最高额度（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上述额度在 2026 年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为 25,000 万元。

## （三）资金来源

从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 （四）交易方式

控股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铜和铝，在上海期货交易所进行铜和铝标准合约的套期保值操作，业务风险等级低，不在上海期货交易所以外开展铜和铝期货交易业务。

## （五）交易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九届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风险分析

控股子公司仅涉及原材料铜和铝的套期保值业务，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风险基本可控，但在铜价或铝价大幅波动时，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价格波动风险：当日铜价或铝价波动较大时，可能存在公司无法以小于等于客户结算价格的价格在期货市场买铜或铝，也可能出现公司无法以大于等于现货铜价或铝价的价格卖出期货铜或铝，进而造成当日交易产生一定损失。

2. 资金风险：铜、铝价格急剧下跌时，需要公司及时补充保证金。如补充不及时，存在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3. 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风险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仅限于原材料铜、铝，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2. 公司将合理使用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并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3. 公司已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机构设置及职责分工、保证金额度控制、作业流程、操作人员授权管理、风险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具体规定。公司将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信息披露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管理。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 **(一) 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二) 会计政策核算原则**

公司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政策及其指南，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会计核算及披露。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